

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年度报告

(2024年)



名称：南开大学

代码：10055

2025年1月

一、总体概况

我校学科门类齐全，现有一级学科 39 个，其中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33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6 个，不在一级学科覆盖下的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1 个；专业学位类别 33 个，其中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7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26 个。化学、数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统计学、世界史和应用经济学等入选国家一流学科。

我校高度重视研究生导师的评聘和管理工作，现有学术型博士生导师 1280 人，其中兼职 176 人；专业型博士生导师 603 人，其中兼职 149 人，另有专业型博士生行业导师 60 人；学术型硕士生导师 967 人，其中兼职 152 人；专业型硕士生导师 973 人，其中兼职 181 人，另有专业型硕士生行业导师 813 人。

2024 年共录取硕士研究生 4510 人（其中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3672 人，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838 人），博士研究生 1617 人，港澳台研究生 10 人，留学研究生 109 人。

2024 年毕业研究生 4919 人（其中硕士毕业生 3895 人、博士毕业生 1024 人），授予研究生学位 5659 人（其中硕士学位 4678 人，博士学位 981 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1 日，我校毕业生总体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54%，其中硕士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3.68%；博士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8.53%。

二、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一）研究生教育教学管理

1.加强研究生课程质量评估和教学检查。为进一步规范研究生培养管理，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南开大学成立“南开大学研究生教育指导专家组”。经各培养单位推荐，研究生院复核，首批指导专家组共有 56 位专家。在教学检查方面，学校以学期初自查、期中教学检查以及全学期听课督导为重抓手，对 2023-2024 学年开设的研究生课程开展常态化质量督查工作。督查过程中，重点聚焦课堂这一主阵地，严守课堂教学意识形态安全的底线与红线，大力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始终紧抓研究生教学质量不放松。在 2023-2024-1 学期，全校开展研究生课程听课总计 650 门，占本学期开课总门数（1893 门）的 34%；2023-2024-2 学期，全校研究生听课总计 533 门，占本学期开课总门数（1498 门）的 35.5%。

2.持续开展研究生教材排查工作。坚持“凡编必审”、“凡选必审”原则，完成本年度 2 个学期研究生教材排查工作。对全校 32 个开课单位教材审核工作组人员信息进行了登记备案。定期开展对新开研究生课程选用教材、原有课程变更后使用教材的审核工作，全年共选用教材 1509 部，审核新增自编教材 10 部。组织完成 230 门新增课程审批、课程大纲审核、教材选用审批等工作。

3.进一步加强研究生全过程培养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持续深入贯彻落实《南开大学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行动计划》，出台《南开大学研究生学则》《关于已到最长修业年限研究生的学籍清理流程》《南开大学研究生培养方案管理总则（试行）》《南开大学研究生资格考试、开题报告及中期考核管

理管理指导意见（试行）》《南开大学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试点工程硕士学位论文成果实施细则》《南开大学涉密研究生学位论文保密工作管理办法》，对研究生培养的各个环节进行全过程质量把控，严格执行研究生培养全方位全流程管理。

4.持续加强学位授予工作过程管理，保证学位授予质量。
不断完善研究生学位授予质量保障制度体系建设，修订完成《南开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审工作实施办法》《南开大学博士、硕士研究生答辩工作要求》等，严格规范学位论文评阅和答辩流程。以学位论文的学术规范检测、论文评阅、答辩、学位评定等关键环节为抓手，对学位授予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管。召开专题工作会议督导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提升，并要求各培养单位开展自查工作。加强学位论文答辩管理，细化规范答辩流程及具体要求，保障答辩和学位授予质量。

（二）导师队伍管理与建设

在研究生导师资格认定及聘任遴选工作中，继续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和师德问题“一票否决”，借助科研管理系统对科研项目进行严格核实与把关。经学院报送、分委会审批聘任，导师聘任工作组审核，新认定学术型博士生导师资格104人（含兼职6人），专业型博士生导师资格87人（含兼职导师18人），学术型硕士生导师100人（含兼职9人），专业型硕士生导师82人（含兼职36人）。

持续开展研究生导师培训工作，努力构建校院两级培训机制，推动导师培训常态化、全覆盖。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

的形式，借助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四有导师”平台，“内外力”并举，以多种形式打造具有南开特色的导师培训活动。2024年11月，组织全体研究生导师开展本年度“四有导师”学院线上培训，从政治理论、师德师风、法制法规、学术诚信、导学关系、教学业务、心理健康等方面为主要内容进行自主集中学习。

组织“南开大学研究生导师培训会”，中国科学院院士、陈省身数学研究所葛墨林教授，南开大学讲席教授、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朱光磊教授应邀作专题培训报告。党委教师工作部、研究生院、党委学工部心理健康教育中心相关负责人应邀作业务培训报告，新聘导师代表分享学习心得及育人经验，240余位研究生导师参加培训。

三、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一）全面推进“大思政课”综合改革。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依托研究生政治理论课课程建设，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研究生思政课课堂教学。通过集体备课、制作和运行慕课视频、飞书、微信课程群组等现代化信息手段丰富教学形式，提升教学效果。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学校思政课建设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落实《南开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将课程思政融入专业建设和课堂教学全过程，大力推进课程思政建设。《信息检索》《矩阵分析》《Enviromental Management》《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纪录片理论与创作研究》《当代政

治哲学前沿》《马克思主义前沿问题研究》《幸福经济学》《运输经济学》等 9 门课程被评为 2024 年南开大学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二）进一步完善研究生招生制度体系。科学制定研究生招生计划分配制度，优化研究生招生计划分配体系，修订完善《南开大学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分配办法》《南开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分配办法》《南开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分配办法》。优化自命题科目设置，减少自命题考试科目 36 科；提高命题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优化自命题试题命制程序。进一步优化和完善“申请-考核”制博士招生选拔方式。

（三）全面加强研究生教育教学成果培育。研究生教育教学成果质量是检视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进程与成效的重要标准。南开大学组建了“南开大学研究生教育指导专家组”，进一步规范研究生培养管理，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首批指导专家组成员达 56 人。在 2023 年天津市高校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计划的推进工作中，各项任务均按计划有序开展。已圆满完成 20 项一般课题的中期检查，17 项重点课题的开题论证评审会；4 项重大课题的开题工作计划于 12 月底前完成评审；顺利完成 2 项天津市新一轮教学成果重点培育项目的开题报告及中期检查；同时，组织申报天津市教学成果重点培育项目（思政专项）1 项。

（四）持续推进研究生科研创新与实践创新能力培养。进一步推动研究生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理论创新和技术创

新的贯通发展，通过参与重大科研项目、先进技术项目等有组织的科研活动，加强学术学位研究生全方位、系统性、专业性的科研训练，提升其创新科研能力。2024年，共有5名研究生以第一作者（共同第一作者）身份，在Nature、Cell正刊发表学术论文。开展天津市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结题工作，经过学院组织专家评审、研究生院审核、天津市教委批准，完成结项358项，结项率达到90%以上。开展2024年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以下简称博士生专项计划），择优推荐50位优秀博士生参加中国科协博士生专项计划申报。获第一届中国研究生“文化中国”两创大赛优秀组织奖以及2024年中国研究生企业管理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奖。

（五）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加强案例教学与实践基地建设。

1.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特色化培养，大力推进“案例教学”和研究生在线示范课程建设。2023年“主题案例”新增立项5项；2022年“主题案例”顺利结项5项；入选2024年“典型案例成果”2项；入选2024年“精品案例课堂”3项，本年度中国专业学位案例中心（CPCC）入库案例新增5项。全国专业学位研究生在线示范课程《国际商务谈判》《国际金融管理》《政治学》通过结项验收上线学堂平台。2024年继续面向全校研究生开设3门学堂在线学分课（《科研伦理与学术规范》《创新思维与创业实验》《人工智能》），丰富我校研究生课程体系，共享国内优质课程资源。

2.以实践基地建设为契机，搭建多层次、多渠道相互融合的研究生培养平台。熙瞳（天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华测检测认证有限公司、南开沧州渤海新区绿色化工研究有限公司、天津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津云新媒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汽研华诚认证（天津）有限公司、曙光云计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长芦汉沽盐场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大冢制药有限公司、兰力科（天津）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智感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天津锦美氢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等 15 家单位获批“2023 年天津市产教融合研究生工作站”立项，14 个科技小院申报第二批全国科技小院。

3.推动重点领域培养模式改革，落实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专项培养以及西南联合研究生院培养工作。2024 年 11 月，我校联合尼山世界儒学中心举办首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博士生学术报告会”，组织参加 2024 级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专项研究生集中研修活动、第二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专项博士生学术论坛以及第十届尼山世界文明论坛；修订《南开大学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试点工程硕士学位论文成果实施细则》，明确工程硕士论文成果要求。组织管理干部及专项校内导师连续三期参加卓越工程培养校企导师研究班；组织专项试点研究生、校内导师、企业导师在卓越工程师核心课程学习平台上的在线学习。成立南开大学卓越工程师学院，全面加快工程类研究生教育改革。

4.共建西南联合研究生院。组织征集 2024 年度云南省西南联合研究生院科技项目指南，获批云南省西南联合研究生院科技项目立项 4 项，27 名南开大学博导兼任西南联合研究生院双聘博导，签订“云南省人民政府 南开大学领办西南联合研究生院协议”。11 月 25 日，成功举办首届西南联合研究生院博士生学术交流会，云南省教育厅以及 6 所共建院校的师生代表共约 110 人参会。

（六）突破部门壁垒，深化本硕博贯通培养管理模式改革。探索建立高端人才专项、科研专项、前沿交叉学科专项和强基计划专项招生培养联动机制，实施“南开大学新时代优秀青年学者后备计划”，以大团队、大平台、大项目支撑探索实施本研贯通的长周期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试点项目。2024 年继续面向各学院本硕博贯通培养项目（含“强基计划”）本科生开放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2024 年秋季学期，共计 147 名本科四年级学生直接进入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选课，选课人数达到 2023 年的 2.3 倍。

（七）健全分类多维评价体系，细化博士研究生学位授予标准。研究生院于 2023 年 12 月推动发布《南开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成果要求指导意见》，坚持对学术学位、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成果进行分类和多元化评价，分别制定我校申请博士学位的基础标准。推动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科学合理地与本学科研究特色和发展需求相适应的申请学位成果要求实施细则。推动学位授予工作的规范化和系统化。

（八）持续拓展研究生教育国际化项目的广度和深度。

加强与全球知名高校研究生联合培养合作，与日本爱知大学联合培养项目录取学生 5 人，与香港理工大学联合培养项目录取 2 人。推荐 11 名博士生参评中德科学基金研究中心林岛项目关于挑选优秀博士生出席德国诺贝尔奖获得者大会选拔。69 人获得国家留学基金委研究生公派出国项目资助。143 名硕士研究生通过答辩顺利毕业，获得南开大学和格拉斯哥大学两校学位证书。

四、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一）学科建设质量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4 年学位授权点专项合格评估工作的通知》，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参加了专项评估并顺利通过，继续授权。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教育部关于开展 2020-2025 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工作的通知》及《南开大学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工作方案》，组织学校 54 个学位点完成 2020-2025 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的自评估工作，为迎接上级部门抽评做好准备。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开展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工作成效评估的通知》要求，我校召开“南开大学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工作建设成效评审会”，向评审组专家汇报了我校获批自主审核工作以来的建设成效，并顺利通过了评估，继续开展学位授权点自主审核工作。

目前，学校学术学位授权点涉及一级学科 39 个，涵盖

12 个学科门类，85%以上能够培养博士研究生。专业学位授权点已达到 33 个，涵盖现有专业学位目录 50%以上的类别。2024 年获批增设智能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国际中文教育、出版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密码、数字经济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技术转移目录外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根据学校学科布局，撤销基础医学、心理学、设计学 3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和新闻与传播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双一流”建设学科和国家重点学科中 60%以上的学科为基础学科，在高水平人才培养和科研原创力方面具有一定优势。

继续加强学科交叉和交叉学科建设，成立“南开大学前沿交叉学科研究院”，加强新材料交叉、信创前沿技术、药物化学生物学、低碳环境治理、物质创造与应用、智能制造、集成电路、数字经济等天津市特色产业学科群建设，促进多学科交叉融合。推动培育智能科学与技术、国家安全学、集成电路和数字经济学等交叉学科建设。统筹协调校内相关院所合作申报区域国别学一级学科。

（二）学位论文质量

严格落实学位质量保证主体责任，开展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提升专项工作。制订《南开大学学位论文质量提升方案》，组织安排各二级培养单位全面梳理本单位内部质量监督保障体系，形成学位论文质量提升方案和工作台账，加强培养全过程管理，压实各方责任，建立研究生学位论文高质量管理长效机制，保障学位授予与研究生教育质量。2024 年我校

在教育部博士学位论文抽检中无“存在问题学位论文”。

以学位论文的学术规范检测、论文评阅、答辩、学位评定等关键环节为抓手，全过程对学位授予工作进行监管。对2024年3个批次申请学位的学术型博士、硕士研究生论文在答辩前后两次进行检测，总计检测论文7600余篇，坚决杜绝发生学术不端现象。2024年指定学术学位博士、硕士论文共计183篇为校级“双盲审”论文送“教育部学位论文质量监测服务平台”进行评阅。严格学位论文答辩管理，细化规范答辩流程及具体要求，保障答辩质量。

2024年度共评选校级优秀博士论文34篇、优秀硕士论文197篇。

六、下一步改革举措

（一）推动学科集约化高质量发展，建立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试验区。聚焦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坚持“四个面向”，强化学科建设顶层规划与整体布局，围绕“学科引领与会聚”发展战略，坚持全面推进、重点突破原则，继续深入实施顶尖学科引领、骨干学科提升、潜力与新兴学科激励、交叉学科创新四大学科计划，通过率先发展、群聚交叉、整体带动，逐步形成一流学科牵引，优势学科和特色学科助推，传统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并进的学科发展态势。以学科高质量建设为抓手，依托南开大学前沿交叉学科研究院，建成拔尖创新人才培育的试验区。力争在下一轮“双一流”建设和学科评估中，人才培养获得显著成效，国家一流学科、A+学科数量和学科优质率实现全面提升。

（二）创新举措大力提升研究生生源质量。一是通过政策支持和引导提升学院招收直博生、硕博连读生的积极性，将直博生招生范围从原有的学术学位招生专业扩大到专业学位招生专业，着力提高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生源质量；二是用足推免生招生额度，优化当前推免生接收名额分配机制，探索正向激励和负向扣除办法，确保推免生生源质量持续提升。

（三）出台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分配办法，有序扩大非全日制专业学位博士招生规模。按照教育强国规划纲要精神，专业学位是未来研究生分类发展的重点，目前我校已拥有临床医学、电子信息、材料与化工、资源与环境、生物与医药、国际中文教育和出版 7 个博士专业学位类别，为更好地支撑专业学位人才培养，激发教师科研项目申请动力，计划出台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分配办法，在确保生源质量的基础上，有序扩大非全日制专业学位博士招生规模。

（四）加快推动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实现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高质量分类发展。持续实施思想领航工程，完善制度基座工程，深化有组织教育研究改革，围绕培养关键要素开展有组织教育教学改革实践。根据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规律，强化招生、培养、评价、导师选聘等环节的差异化要求，对标国内外顶尖高校学科，分类优化培养方案。学术学位突出教育教学的理论前沿性，厚植理论基础，鼓励学科交叉，提升科学求真的原始创新能力；专业学位突出教

育教学的职业实践性，强调基础知识和行业实践的有机结合，提升解决行业产业实际问题的能力。学术学位研究生以基础学科博士生培养为重点，立足培养未来学术领军人才，创新“四大两长”学术学位高层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专业学位研究生瞄准国家战略布局和急需领域，立足培养卓越工程师，创新专业学位产教融合的实践创新型人才培养模式，实施卓越工程师培养工程。

（五）贯彻落实学位法，全面清理和修订学校学位授予相关政策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为贯彻落实学位法，明确学位工作各项管理要求，研究生院启动全面清理学校学位授予相关政策文件工作。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及发展需要，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开展文件修订和配套文件制定工作。

（六）深入推进前沿交叉学科建设，打造交叉创新人才培养先行区。建好前沿交叉学科研究院，围绕“前沿性、战略性、交叉性”的建设特点，进一步建立健全学科交叉体制机制和各项管理制度。构建以学科交叉重点项目、学科交叉战略研讨项目（含交叉高端论坛）、青年交叉研究项目为主体，配套优秀交叉教材支持项目、交叉学术沙龙项目、学科交叉奖励等支撑计划，汇集研究系列、教学系列、人才培养系列的多维度立体式学科交叉研究项目支持体系。推动成立学位评定委员会学科交叉分组及学科群分委员会，探索学科交叉导向的创新成果评价制度，试行学科交叉门类间的多元化学位授予机制。探索建立学科交叉项目牵引的高层次复合型人

人才培养模式，围绕学科交叉完善卓越教育体系，聚焦贯通式成长提供多元培养方案，强化交叉研究实践训练，打造学科交叉人才培养与现有各类研究生培养管理制度互为支撑、横向协同、纵向联动的培养管理体系。